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ENTURY LEGEND (HOLDINGS) LIMITED

世紀建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079)

盈利警告

世紀建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發表本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僅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止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管理帳目」）的初步審閱及管理層對有關管理帳目的初步評估，本集團預期與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淨溢利約港幣 2,000,000 元相比，截止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報告期間」）將錄得淨虧損介乎港幣 16,000,000 元至港幣 18,000,000 元。

該預期淨虧損主要歸因於期內截至本報告期間來自未實現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虧損約港幣 9,000,000 元，相對去年同期則錄得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值收益約港幣 16,000,000 元。兩個相應期間從公平值收益轉為公平值虧損，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集團所持有的上市證券投資的市場價值大幅下降。

* 僅供識別

由於本公司仍在落實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為董事會參考本公司目前可得資料包括本報告期間管理帳目而作出之初步評估，而非基於已由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閱或確認，或由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之任何數字或資料，故可予以變動。因此，上述數字僅供股東及投資者參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預期將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七日刊發之本報告期間之中期業績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如有疑問，建議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尋求專業人士或財務顧問的專業意見。

承董事會命
世紀建業（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朱明德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十七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七名董事，其中三名為執行董事，即曾昭武先生、曾昭婉女士及朱明德女士；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許人傑先生、劉沛榮先生、何婷媚女士及吳斌全先生。